供应商资格审查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审因素** | **评审细则** | **是否达标**（√） |
| 1 | **相关业绩** | 自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（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）具有类似项目业绩五个。注：①提供项目合同扫描件，加盖单位公章。②是否属于类似业绩由采购工作小组根据合同的内容、特点等与本项目需求的类似程度进行认定。 |  |
| 2 | **公司资质** | 1. 单位资质：具有信息系统工程监理资质(甲级)。
2. 单位营业执照。

注：①提供相关证件扫描件，加盖单位公章。②两者缺一即不达标。 |  |
| 3 | **团队配置** | 1. 总监理工程师一名，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证书、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和信息化领域副高级职称证书。
2. 常驻监理工程师一名，为驻场人员，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证书、信息化领域中级职称证书。

注：①提供基本情况及工作业绩说明（包含从事监理工作年限、学历、职称、证书，具有不少于2个政府部门信息化项目监理服务经历）。②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，加盖单位公章，两者缺一即不达标。 |  |
| 4 | **服务承诺** | 本地化服务能力：承诺提供一名驻场人员在项目验收通过前能够提供每周不少于2天\*8小时驻场服务并实时响应，且该名人员未经过业主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。注：①出具书面说明，加盖单位公章，该名人员应属于上述的常驻监理工程师。 |  |

说明：电子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（证书、合同等）应清晰可辨，如无法辨识，将不予给分。